

(办理结果分类: A 类)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耿交发〔2022〕52号

签发人: 董福光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对政协临沧市委会五届一次会议提案答复的情况报告

县人民政府:

根据市政协文件《关于做好政协临沧市委员会五届一次会议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临政办发〔2022〕2号)提出的《关于帮助统筹协调快速推进明孟公路(耿马段)建设的提案》(第51127号)已交由我局办理,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明孟公路项目起于镇康、永德两县交界,经石门坎(镇康、耿马两县交界),止点接振清二级公路。明孟公路县乡道改造工程路线全长54公里,其中耿马段全长8.036公里(主线长7.414公里,支线长0.622公里)。该项目现已全面恢复施工,施工方

已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进场施工。目前，完成了路基开挖、4 公里的级配铺筑、5 公里的边沟浇筑，共计完成投资 380 万元。按合同约定，该项目计划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面完工。

下一步，我局将加大项目推进力度，确保项目按质按量顺利完工。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2022 年 7 月 12 日

(承办人：付国荣，联系电话：13988335329)